

## 文化部指定政府出版品寄存圖書館分布區域與人口數分布及便民服務原則未盡符合，審計機關促請改善

文化部指定國家圖書館等 8 館為政府出版品寄存圖書館，供民眾免費閱覽利用，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查核發現，政府出版品寄存圖書館分布區域與人口數分布及便民服務原則未盡符合，經函請研謀改善，文化部已新增高雄市立圖書館及屏東縣立圖書館總館為寄存圖書館，便利民眾閱讀政府出版品。

審計處指出，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第 5 點規定，文化部應依地區分布及便民服務原則，選定寄存圖書館；各機關應寄送出版品至指定圖書館，辦理出版品寄存服務。文化部經指定國家圖書館、立法院國會圖書館、國立臺灣圖書館、臺北市立圖書館、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臺南市立圖書館、國立東華大學圖書館等 8 館為寄存圖書館，存放政府出版品。

然而，審計處於 111 年 9 月查核發現，111 年 8 月寄存圖書館分布區域與各區域人口數分布未盡符合，舉如：北部區域占臺灣地區人口數（下同）45.77%，計有 5 家寄存圖書館，占比達 62.50%；中部及南部區域人口數分別為 24.87% 及 27.05%，均僅 1 家寄存圖書館，占比各為 12.50%，未符便民服務原則，審計處遂於 112 年 2 月 13 日函請文化部研謀改善。

審計處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文化部已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新增指定高雄市立圖書館及屏東縣立圖書館總館為政府出版品寄存圖書館，便利民眾閱覽利用政府出版品。

### 111 年 8 月底人口數及寄存圖書館分布情形

單位：人、館

數量 區域	人口數		寄存圖書館數	
		%		%
合計	23,040,358	100.00	8	100.00
北部	10,546,594	45.77	5	62.50
中部	5,730,174	24.87	1	12.50
南部	6,231,742	27.05	1	12.50
東部	531,848	2.31	1	12.50

註：1. 北部區域：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新竹市、桃園市、新竹縣及宜蘭縣；中部區域：包括臺中市、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區域：包括高雄市、臺南市、嘉義市、嘉義縣、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區域：包括花蓮縣及臺東縣。

2. 各區域（未含福建省金門縣及連江縣）人口數係依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統計資料；111 年 8 月臺灣地區人口合計 2,304 萬餘人。

3.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站及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站資料。